



林浩揚

區議員辦事處

油尖旺區議會第 160/2008 號文件

2008 至 2011 年度油尖旺區議會

關注集團式健康產品推銷店經營手法

目的

本提呈文件旨在反映上述店舖對油尖旺區內長者的影響，以及討論有關的解決方法。

背景

「各位，你們忍心看見長者畢生積蓄被騙去，花在一些無用的產品上嗎？」

近年，香港出現不少集團式經營的健康產品推銷店，他們專向長者埋手，每天派發如米、麵、豉油、紙巾等小禮物，吸引長者聽講座，然後針對長者一生勤勞、體弱多病、缺乏照顧的弱點，推銷一些無科學根據的健康產品，每一產品動輒數千元。以大角咀為例，近期每日皆有過百長者在晏架街一店外排隊，高峰時更需要警方到場協助維持秩序，據悉，已有長者用了數萬元購入一些似是而非的酵素、膠囊等等，情況確實令人十分擔心。

問題及建議

1. 請問衛生署過去就有關事項，依據《不良醫藥廣告條例》所發出的警告及檢控有多少？及衛生署能否加大力度打擊上述事宜？
2. 建議社會福利署增撥資源，製作宣傳單張，在各區長者中心、家庭服務中心等派發，教育長者。

文件提呈

本文件提呈油尖旺區議會 2008 年 10 月 30 日區議會會議上討論。

提呈人
林浩揚

2008 年 10 月 15 日